



首页

走近华农

政策文件

招生简章

常用下载

联系方式

旧版研招网



站内搜索

搜索

华南农业大学2013年兽医博士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作者:

来源:

浏览数: 1355

录入: 2013-8-30

华南农业大学2013年兽医博士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华南农业大学是南方片唯一可招收兽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单位。

专业学位是我国近几年为培养特定职业高层次专门人才而设置的一种复合型、应用型学位，与我国现行各级学位处于同一层次。专业学位具有较明显的职业背景，主要培养具有复合型知识结构、具有理论联系实际能力的在职人员，使其通过在职学习综合水平能力有较大提高。专业学位采取“进校不离岗”的方式进行培养。完成整个课程学习和论文工作的时间一般为3年，从入学到获得博士学位的期限，最长不超过5年。

一、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

(1) 须是硕士学位获得者，具有3年以上兽医业务相关实践经验。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期为2013年7月31日；

(2) 须具备兽医或相关学科领域的硕士学位，相关学科领域指医学门类、动物学、微生物学（与动物相关）、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水产（限鱼病方向）；养殖、渔业领域的农业推广硕士（毕业论文内容与兽医相关）；

(3) 若硕士学位为非兽医及相关学科领域，则本科专业必须为兽医或动物医学、动物药学、兽医公共卫生、中兽医、动物检疫等；

(4) 不接受普通本科高校教学科研人员报考。

二、报名办法

报考者本人填写《2013年在职人员攻读兽医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点击此处下载](#)）一式三份，获得本单位人事部门推荐盖章后，于9月2~16日工作日带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原件和三证的复印件到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报名。

三、考试时间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初试时间为2013年10月26日、10月27日，初试结束后立即复试。考生于10月26日上午8点准时到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报到、领取准考证。

华南农业大学2013年兽医博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安排表

时间	科目	10月26日	10月27日
上午8:30—11:30		兽医专业课	兽医基础课

四、考试科目

(1) 英语：由我校命题；

(2) 兽医基础课考试由全国兽医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组织命题，集中阅卷。考试范围分为五个部分：动物学、动物生理学、兽医病理学、兽医药理学、兽医临床诊断。考试采用“1+2”的模式，即兽医病理学为必考科目，剩下四个部分由考生任选其中两个部分作答。兽医基础课命题依据《兽医硕士专业学位兽医基础知识全国统一（联合）考试大纲及复习指南》（主编：陆承平，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2版）。

(3) 兽医专业课：由我校命题。高级家畜传染病学或高级兽医临床诊断学，由考生任选一门。

五、报名费**200元**。

六、培养费

每学年20000元，三年共计60000元。

七、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华南农业大学研招办 联系人：张老师 王老师

电话：020-85280066 邮编：510640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483号华南农业大学研招办

兽医学院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20-85280410

兽医学院网址：<http://xy.scau.edu.cn/dwyxx/vet2009/>

附1：考试参考书目

(1) 兽医基础课：《兽医硕士专业学位兽医基础知识全国统一（联合）考试大纲及复习指南》（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2版）；

(2) 高级家畜传染病学：《家畜传染病学》，中国农业出版社

(3) 高级兽医临床诊断学：《兽医临床诊断学》(第三版)，东北农业大学，中国农业出版社。

上一篇: 2013年博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已经邮寄

下一篇: 华南农业大学2013年兽医博士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关闭窗口】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南农业大学行政楼316房研究生招生办 邮编：510642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版权所有

管理登陆